

天津职业大学2023年高职分类考试 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教育部、天津市有关规定，为了维护学校和考生的合法权益，依法招生，结合天津职业大学招生工作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是社会了解天津职业大学有关招生政策、规定及相关信息的主要渠道，是学校开展分类考试招生咨询和录取工作的主要依据。

第三条 根据《2023年天津市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实施办法》相关规定，已被高职分类考试招生高职院校录取的考生，如符合秋季普通高考报名条件且报名参加考试，只能报考普通高考本科各批次的志愿。如考生被普通高考本科层次院校和高职分类考试招生高职院校同时录取，教育主管部门在进行电子学籍注册时，只保留其普通高考本科层次录取资格，高职分类考试招生的录取资格将予注销。

第四条 学校概况

一、学校名称：天津职业大学

二、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三、办学层次：高职

四、学校代码：11032（国标）

五、学校地址：

北辰校区：天津市北辰区洛河道2号

海河园校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21号

第二章 招生机构与监督机制

第五条 学校招生委员会负责讨论有关招生工作的重大事宜，对学校招生工作进行决策咨询和监督。

第六条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领导学校各项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招生办公室，负责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七条 学校招生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及天津市的各项规定，并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章 招生计划及收费标准

第八条 天津职业大学根据办学条件及社会需求，制定2023年面向天津市分类考试高中毕业生招生计划。分专业计划详见市高招办公布的《2023年天津市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计划》。专业介绍请登录学校网站 www.tjtc.edu.cn 了解。

第九条 收费标准。学费：普通类专业 5000 元/生•年，特殊类专业 5500 元/生•年，艺术类专业 8000 元/生•年，空中乘务专业 8000 元/生•年；住宿费：1000 元/生•年，均为 6 人/间，详见《2023 年分类招生报到须知》。如政府对当年度学费标准进行调整，以政府文件规定为准。

第四章 录取规则

第十条 天津职业大学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开选拔、公开程序的原则；执行国家教育部和天津市招生委员会

制定的录取政策以及本章程公布的有关规定；录取过程中，自觉接受天津市招生委员会、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十一条 根据行业需求和就业因素，我校2023年于提前批次招收空中乘务专业，报考考生需要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专业测试合格的考生具备填报该专业及被录取资格；否则，填报该专业不予录取。未被该专业录取的考生，不影响参加高职院校普通批次志愿的填报与录取。专业测试方式、成绩计算方式及录取规则详见《天津职业大学空中乘务专业2023年分类考试招收高中毕业生报考须知》（见附件）。

第十二条 拟报考我校且符合退役士兵免试文化素质考试条件的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业适应性面试或技能测试。

第十三条 学校在录取控制分数范围内，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和本章程，依据考生志愿和考试总成绩，参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材料择优录取。考试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评价方式，其中文化素质成绩使用考生的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生物学、思想政治、历史、地理9个科目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以绩点方式进行换算（单科成绩按照合格等第计为20分、不合格等第不计分）；职业技能考试科目为技术和综合能力。

第十四条 艺术（美术）类专业录取规则。考生须参加普通高考或分类考试艺术类美术专业市级统考且成绩合格，在此基础上以考生文化素质和职业技能考试总成绩为依据，

根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第十五条 专业录取分数优先。对于投档考生，按总分从高到低排队，依次按照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录取。如考生分数未达到第一专业志愿录取分数，即看是否达到第二专业志愿录取分数，依次类推，直至最后一个专业志愿。在考生所报专业志愿均未被录取情况下，对服从专业调剂者，可调整到未录满专业；对不服从调剂者，作退档处理。

当若干名考生考试总成绩相同时，将依次按照技术、综合能力的单科成绩由高到低顺序录取。

第十六条 录取照顾政策根据教育部和天津市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项目和分值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关于录取专业对身体健康要求，执行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原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等有关要求。

第十八条 学校非英语专业的公共外语课程均为英语，小语种考生慎重填报。

第十九条 学校在接到天津市招生委员会核准备案的录取考生名单后，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寄发通知书。

第五章 后续管理

第二十条 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按学校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者，

应当向学校请假。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具体报到要求见《2023年分类招生报到须知》。

第二十一条 旅游管理学院、公共管理学院专业的新生在海河园校区就读，其他学院专业的新生在北辰校区就读。

第二十二条 新生入学后，学校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新生进行复查，凡身体等方面不符合条件或有舞弊行为的，取消其入学资格。对于徇私舞弊以及违反法纪的考生，学校将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视情节轻重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第二十三条 学校根据《天津职业大学学生管理细则》、《天津职业大学学籍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进行管理；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对学生进行培养。其中，按专业类招生的专业，第一学年按专业类进行培养，第二学年结合学生兴趣、专长等因素进行分专业培养；转专业政策执行《天津职业大学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

第二十四条 学校设有高覆盖面的奖学金和助学金；同时设有国家助学贷款，专为贫困生提供上百个勤工助学岗位，帮助困难学生解决实际困难。

第二十五条 学生完成规定学业经审查达到毕业标准的，颁发天津职业大学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专科毕业证书。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章程仅适用于天津职业大学2023年分类考试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工作。

第二十七条 本章程经天津职业大学招生委员会审查通过，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

第二十八条 在招生咨询过程中天津职业大学咨询人员的意见、建议仅作为考生填报志愿的参考，不属学校录取承诺。

第二十九条 本章程由天津职业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三十条 咨询及录取结果查询方式。考生可采取电话咨询或登录天津职业大学招生信息网等方式了解招生情况，查询录取信息。

网址：www.tjtc.edu.cn

电话：022-59671666；59671777

咨询 QQ 群：326236946

地址：

北辰校区：天津市北辰区洛河道2号

海河园校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21号



招生就业处微信公众平台

天津职业大学招生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附件：

天津职业大学空中乘务专业 2023 年分类考试 招收高中毕业生报考须知

一、空中乘务专业

（一）专业简介

学历及学制：全日制大学专科，学制三年。

人才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深厚的家国情怀和优良的职业品德，良好的科学文化水平，人文素养和创新意识，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具备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面向航空公司和机场等民航岗位，能够胜任民航乘务员、航空公司和机场的贵宾室服务、公务机服务保障、机场旅客服务等岗位工作的发展型、复合型、创新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主要课程：民航化妆与形象塑造、民航概论、民航服务礼仪、民航服务心理与沟通、民航客舱服务与管理、民航安全管理、民航客舱救护、航空服务英语、航空服务应用日语、航空服务应用韩语等。

就业岗位：本专业毕业生主要面向全国各大航空公司、机场等领域，从事民航乘务员、民航安全员、航空港旅客 VIP 服务、值机、航空票务、机场问询、安全检查、海关边检等工作。

（二）专业培养特色

天津职业大学与北京中航联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深度

合作，成立“航空服务产教融合中心”，建立校企合作班，联合培养航空服务人才。校企合作班采取学校和企业双主体育人机制，实施“2+1”工学交替教学组织模式，前“2”年在校内培养，后“1”年在首都机场人才培养中心、机场进行实践教学、岗位实习、推荐就业。

北京中航联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航空职业教育为核心，集教育投资、职业培训、校企合作、教育产品研发与管理、就业咨询服务等业务于一体，依托丰富的民航行业资源，与全国 40 多家高校长期合作，现已成为国内知名的航空职业教育领跑者。

二、招生计划

详见市高招办发布的《2023 年天津市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计划》，男女不限。

三、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报考条件

1. 参加 2023 年天津市高职院校分类考试，考试成绩达到专科最低控制分数线上的考生。

2. 需要参加我校单独组织的专业测试，专业测试合格考生具备填报该专业及被录取资格；否则，填报该专业不予录取。

3. 身体要求：今年我校不要求考生单独参加体检，请考生结合航空体检标准及自身实际情况报考。如因考生隐瞒自身身体情况导致未来无法就业，后果自负。

（二）空中乘务专业属于我校提前录取批次专业，如未

被我校空中乘务专业录取，不影响参加高职院校普通批次志愿的填报与录取。

（三）具体要求：（年龄、身高、体重等不在要求范围的考生请慎重报考，否则影响未来就业问题，后果自负。请考生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报考。）

1. 年龄：须在 2003 年至 2006 年之间出生的考生。

2. 身高：女生在 163-175CM 之间，男生在 173-185CM 之间。

3. 体重：女生为 $[\text{身高 (cm)} - 115 \text{ (cm)}] \text{ (kg)} (1 \pm 10\%)$ ，男生为 $[\text{身高 (cm)} - 105 \text{ (cm)}] \text{ (kg)} (1 \pm 10\%)$ 。

4. 听力正常、五官端正、身材匀称、口齿清楚、无口吃、口臭。

5. 矫正视力《C 字表》不低于 0.8，无斜视、无色盲、无色弱。

6. 身体裸露部分无疤痕、无腋臭、无纹身等形体特征，无“X”、“O”形腿。

7. 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病家庭史、无慢性病史、无癫痫病史、无心脏病史、肝功能正常。

8. 本人及直系亲属无不良行为记录，符合民用航空背景调查要求。

四、报名时间与方式

（一）报名时间

报名开始时间：2023 年 1 月 31 日 9:00

报名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2 日 23:00（如有变化，请

关注学校招生网或报名系统中《天津职业大学 2023 年空中乘务报名及考试须知》)

(二) 报名方式

加入 2023 职大空乘(天津分类招生)QQ 群: 362795397, 查看群公告, 点击报名链接进入报名页面。

五、考试(专业测试)安排

(一) 考核内容: 专业测试成绩满分 300 分(共 3 科), 包括形体五官、语言表达、动作反应。

(二) 考核方式: 提交视频作品。

(三) 提交时间: 同报名时间。(请务必在报名时间截止前提交材料)

(四) 视频录制要求及提交方式: 详见我校招生信息网 (<http://zs.tjtc.edu.cn>)《天津职业大学 2023 年空中乘务报名及考试须知》。

六、录取规则

在考生专业测试合格的基础上, 以考生文化素质和职业技能考试总成绩为依据, 根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七、收费标准

学费: 8000 元/生•年; 不收报名考试费。

八、入学复查

新生入学后, 学校将按规定进行入学体检、视频资料等复查工作。对复查不合格者, 由学校区别情况予以处理, 直至取消入学资格。

九、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22-59671666

学校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zs.tjtc.edu.cn>

2023 职大空乘（天津分类招生）QQ 群：362795397（查看群公告，点击报名链接进入报名页面。）